

债券代码：136360	债券简称：16 富力 04
债券代码：136361	债券简称：16 富力 05
债券代码：135468	债券简称：16 富力 06
债券代码：114022	债券简称：16 富力 11
债券代码：155061	债券简称：18 富力 08
债券代码：155106	债券简称：18 富力 10
债券代码：155404	债券简称：19 富力 01
债券代码：155405	债券简称：19 富力 02

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券存续期重大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2018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等相关制度规定，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现就公司债券存续期重大事项披露如下：

一、本次重大事项情况

在当前房地产行业调控政策偏紧的背景下，为缓解公司短期流动性压力，改善公司整体财务状况，本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 EASY TACTIC LIMITED（怡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略公司”）拟对“GZRFPR 5.75% 1/13/22”美元优先票据进行要约回购和征求同意，具体如下：

1、基本情况

“GZRFPR 5.75% 1/13/22”发行日为2017年1月13日，存续金额为7.25亿美元，发行利率5.75%，到期日2022年1月13日。

2、内部有权机构决策情况

根据本公司2016年10月21日作出的董事会决议，同意本公司境外全资子

公司于境外开展债券融资工作，并授权管理层办理债券有关的其他必要事宜。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怡略公司完成在境外发行债券“GZRFPR 5.75% 1/13/22”，并在新加坡交易所挂牌上市。

3、主要内容

2021 年 12 月 15 日，本公司于新加坡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发布公告对“GZRFPR 5.75% 1/13/22”提出要约回购和征求同意：

本公司将根据要约回购和征求同意决定接受方案 A 和方案 B 的票据的最高本金总额（“最大接纳金额”），并在要约回购和征求同意事项截止日期之前在合理可行的情况下尽快公布。

方案 A：在不超过最大接纳金额范围内，就本金总额每 1,000 美元尚未偿还且根据要约已有效交付并获接纳的票据，公司将以现金 830 美元及累计至结算日（但不包括结算日）尚未支付之利息赎回票据。

方案 B：在不超过最大接纳金额范围内，就本金总额每 1,000 美元尚未偿还且根据要约已有效交付并获接纳的票据，公司将以票面值及累计至结算日（但不包括结算日）尚未支付之利息赎回 50% 的票据。

就根据要约已有效交付（不论选择方案 A 或方案 B）的票据，不论是否获接纳，票据持有人将被视为就交付的票据同意把票据的到期日延至 2022 年 7 月 13 日，且公司有权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前的任何时间以本金总额 100% 连同累计及未支付利息赎回全部或部分票据（“建议修改”）。对于本金总额每 1,000 美元尚未偿还且已有效交付同意建议修改的票据，票据持有人将获得 1 美元现金的同意费用。

方案 C：就本金总额每 1,000 美元尚未偿还且已有效交付同意建议修改的票据，票据持有人将获得 1 美元现金的同意费用。

以上要约回购和征求同意事项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开始，并将于 2022 年 1 月 4 日下午 4 点（伦敦时间）截止，除非根据相关规定延长、重新开放或终止。

4、执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尚未到约定的要约回购和征求意见事项的截止时间。

二、本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2018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等规则规定，在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做好信息披露的工作，请投资者密切关注。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存续期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6 日